



漫画 严勇杰

“假离婚”后失去继承权

最近，宁波有一则假离婚的事件较引人关注。象山县的赵某来到该县公证处，要求申请办理房产继承公证。她声称自己的丈夫过世了，名下有一套房产，她要和儿子共同继承丈夫的该套房产，但不动产登记处要求提供继承权公证书。原来，三年前，为了规避国家二套房政策，赵某与丈夫陈某“假离婚”，这期间两人购置一套房产，登记在陈某名下。不料，后来陈某离世了，赵某

欲继承房产却被告知无继承权。

我市一位律师也向记者讲述了一个因买房而“假离婚”的事情。那还是几年前宁波“国五条”限购时期。女方在刚生下孩子后，正处于哺乳期，男方提议说为了孩子以后上学考虑，要买一个学区房。因当时限购，双方需要办理一下“假离婚”，男方称等房子买好后，再结婚。女方觉得，丈夫的说法有道理，于是同意了。在离婚协议书

中，男方将房产等大部分财产都划归到自己名下，同时对其他的事项进行了非常细致的约定。女方觉得，这反正是走个形式，也没在意。让女方万万没有想到的是，等离婚手续办好的时候，男方没有了反应。原来，这起离婚原本就是男方策划好的。

同样是为了解区房，陈先生进行的“假离婚”则是选择让自己净身出户。陈先生父亲家附近的小学是名校，为了让孩子上名校，他

准备跟妻子离婚，他和孩子净身出户，户口都挂靠到老人那里，这样，孩子就可读名校了。

因为相关政策规定：“父母双方离婚的适龄儿童，应根据离婚判决书（或离婚协议书）中关于小孩及房产的判决来确定就读学校。若房产判给一方，小孩判给另一方而寄居在爷爷、奶奶（或外公、外婆）处的，经学校调查确认后，可给予照顾进入相应的小学。”

各有各的“假离婚”理由

再来看一个赔了夫人又折兵的“假离婚”吧。

为躲债务，宁波男子林某与妻子“假离婚”转移财产，只是他怎么也没想到，如此一出戏一唱，不仅房没了，老婆也没了。

林某做生意欠了5万元债务，债主起诉到

江北法院并申请了强制执行。林某不想还这笔钱，便与老婆周某商量两人假离婚，而他放弃一切财产，全部给周某一个人，孩子也由周某抚养。于是，两人办好了离婚手续，转移了房产。他认为，他名下没有财产了，执行法官和债主再也奈何不了他。

林某自以为得计，却不懂常识，当时他欠债虽然是以个人名义借的，但是为了共同的家庭生活所借，被认定为夫妻共同债务，周某还是有还款的义务。执行法官当机立断，查封了周某的房产。

更雪上加霜的是，周某在与林某离婚之

后，就偶遇了自己的初恋男友。林某气得直冒火，他与周某虽然说是假离婚，但在法律上，他们的确没有什么关系了。

而有些“假离婚”的理由，让人啼笑皆非。为让小三死心，还有夫妻假离婚老公净身出户的。

复婚后也有财产风险

记者发现，综合这些“假离婚”事件，网友担心最多的，就是假戏真做。如果一方净身出口，房产等归另一方，之后要是弄假成真，就会人财两失，导致赔了夫人又折兵。

事实上，除了假戏真做这个问题，“假离婚”面临的风险很多。宁波市律师协会婚姻家庭专业委员会秘书长施

晓介绍说，从法律上来说，没有真、假离婚之说，也就是只要把离婚手续办了，那么双方就是真离婚了。因此，不论何种原因，在办理离婚之前，都需要认识到其中的风险。除了假戏真做真离婚这个风险外，还要注意离婚一方是否有借离婚来欺骗对方财产、孩子抚养权的可能。

假离婚后复婚 就万事大吉？ 律师说—— **这么一折腾 婚后财产有可能 变一方个人财产**

在宁波，为了买房或是转移资产，“假离婚”的人并不少见。但现实情况是，忙乎折腾一阵后可能会发现事与愿违，甚至可能造成更为严重的损失。

宁波市律师协会婚姻家庭专业委员会秘书长施晓介绍说，从法律关系上讲，不存在假离婚，只要离婚了，拿到离婚证，就是真离婚，就算复婚了，也同样存在财产风险。



离婚买房 折射出中产的焦虑

在不少年轻人为了结婚而买房时，有人已在为了买房而离婚。也许你说离婚买房是个荒诞的实验，从起意到离婚到套利结束复婚，尽管可能时间很短，但每一步都对人性有很大的考验。不过，在大头菜看来，折腾的房子与纠结的人生，折射出的是中国中产阶层的焦虑心态。

为什么这么说呢？有人算过账，离婚去买房子的，肯定不是穷人。按上海的房价来说，手里至少也得有150万元现金，两夫妻月收入在4万元以上才折腾得起。但他们肯定不是富人，后者恐怕是不屑为了这个来离婚结婚的。他们就是一些有钱但不富有的中产。

这群人挣着令一般人羡慕的薪水，过着看起来光鲜的生活，实际上大部分的他们都活得挺累：不敢病，不敢停，不敢轻易打破现有的生活状态。

这里有高房价惹的祸。尤其在北上广这些一线城市，年轻人大学一毕业就为了攒首付直接奔向柴米油盐精打细算。高昂的房价成为中产阶级最大的烦恼。

同时，在低息时代，房价时刻提醒着中产们购买力是如何缩水的，引诱着缺乏安全感的中产们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奔入房奴的阵营。甚至不惜用假离婚来获得超过政策规定的购房限额，不惜让房子在家庭财富中占到八九成以上的巨大比例。

周静



关注“值说吧”，让财经新闻有点意思